



241512345751

正本

编号:DN202509051



DN202509051

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规检测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样品类别：废气

委托单位：德州德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2025 年 09 月 22 日

山东德诺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加盖检测专用章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德州德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联系人	韩瑞
受检单位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	17866928721
项目地址	德州市齐河县金能大道 1 号		
采样人	刘泰佑、张加瑞、王志刚、赵震宇		
采样日期	2025 年 09 月 08 日、2025 年 09 月 09 日		
完成日期	2025 年 09 月 22 日		
检测结果	详见 2-4 页		
检测结论	不评价		
解释及说明	无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参加本次自行检测任务的技术人员具备相关检测能力经技术考核合格后均持证上岗。 2.所用检测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或校准，并在有效期内正常使用。 3.样品采集、记录、运输保存、流转、实验室分析均按技术规范要求进行质量控制。 4.检测数据和报告按照规范进行三级审核。		
编制人：张正秀 审核人：王媛媛 授权签字人：文小芳 日期：2025.09.22 日期：2025.09.22 日 			

一、检测项目

检测项目	有组织废气：颗粒物
------	-----------

二、样品描述

样品类别	样品数量	样品状态	检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48 个	样品完好；保存容器及保存方式符合要求	3 次/天，检测 1 天

三、检测技术规范、依据及使用仪器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依据	仪器设备	检出限
校准		——	——	ZR-5410A 型便携式气体、粉尘、烟尘采样仪综合校准装置 YQ-006	——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TW-3200D 低浓度烟尘(气)测试仪 YQ-203 ZR-3260D 型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YQ-248 NVN-800 低浓度称量恒温恒湿设备 YQ-062 AUW220D 电子天平 YQ-034	1.0 mg/m³

四、检测结果

（一）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及日期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实测浓度 mg/m³	标干流量 m³/h	排放速率 kg/h	排气筒参数
炭黑（6#）再处理袋滤器工序布袋除尘器排气筒出口 2025-09-08	颗粒物	S2509198-12	6.7	5173	3.47×10 ⁻²	H=15m D=0.45 m
		S2509199-12	6.2	5220	3.24×10 ⁻²	
		S2509200-12	6.2	5275	3.27×10 ⁻²	
炭黑（6#）细粉袋滤器废气布袋除尘器排气筒出口 2025-09-08	颗粒物	S2509202-8	3.5	9491	3.32×10 ⁻²	H=15m D=0.45 m
		S2509203-8	3.5	9494	3.32×10 ⁻²	
		S2509204-8	3.3	9413	3.11×10 ⁻²	

(一)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及日期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实测浓度 mg/m ³	标干流量 m ³ /h	排放速率 kg/h	排气筒 参数
炭黑(5#)再处理袋 滤器工序布袋除尘器 排气筒出口 2025-09-08	颗粒物	S2509190-12	5.2	3855	2.00×10 ⁻²	H=15m D=0.4m
		S2509191-12	5.7	3816	2.18×10 ⁻²	
		S2509192-12	6.0	3822	2.29×10 ⁻²	
炭黑(5#)细粉袋滤 器废气布袋除尘器排 气筒出口 2025-09-08	颗粒物	S2509210-10	3.5	5499	1.92×10 ⁻²	H=15m D=0.4m
		S2509211-10	4.1	5428	2.23×10 ⁻²	
		S2509212-10	3.5	5428	1.90×10 ⁻²	
炭黑(4#)再处理袋 滤器工序布袋除尘器 排气筒出口 2025-09-09	颗粒物	S2509218-8	6.0	6087	3.65×10 ⁻²	H=15m D=0.3m
		S2509219-8	6.4	6103	3.91×10 ⁻²	
		S2509220-8	5.7	6097	3.48×10 ⁻²	
炭黑(4#)细粉袋滤 器废气布袋除尘器排 气筒出口 2025-09-09	颗粒物	S2509214-12	3.1	2146	6.65×10 ⁻³	H=15m D=0.3m
		S2509215-12	3.6	2146	7.73×10 ⁻³	
		S2509216-12	3.0	2126	6.38×10 ⁻³	
炭黑(3#)细粉袋滤 器废气布袋除尘器排 气筒出口 2025-09-09	颗粒物	S2509194-8	3.3	4854	1.60×10 ⁻²	H=15m D=0.3m
		S2509195-8	2.8	4874	1.36×10 ⁻²	
		S2509196-8	2.8	4871	1.36×10 ⁻²	
炭黑(3#)再处理袋 滤器工序布袋除尘器 排气筒出口 2025-09-09	颗粒物	S2509206-8	4.3	5092	2.19×10 ⁻²	H=15m D=0.3m
		S2509207-8	4.6	5087	2.34×10 ⁻²	
		S2509208-8	5.0	5084	2.54×10 ⁻²	
炭黑(5#6#)收集袋 滤器工序布袋除尘器 排气筒出口 2025-09-09	颗粒物	S2509170-16	3.0	21016	6.30×10 ⁻²	H=60m D=1.2m
		S2509171-16	3.4	21022	7.15×10 ⁻²	
		S2509172-16	3.7	20701	7.66×10 ⁻²	
炭黑(4#)收集袋滤 器工序布袋除尘器排 气筒出口 2025-09-09	颗粒物	S2509186-12	4.4	12107	5.33×10 ⁻²	H=60m D=0.8m
		S2509187-12	3.3	12109	4.00×10 ⁻²	
		S2509188-12	4.4	11980	5.27×10 ⁻²	

(一)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及日期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实测浓度 mg/m ³	标干流量 m ³ /h	排放速率 kg/h	排气筒 参数
炭黑（7#8#）收集袋 滤器废气布袋除尘器 排气筒出口 2025-09-09	颗粒物	S2509174-10	3.2	33678	0.108	H=60m D=1m
		S2509175-10	3.3	33645	0.111	
		S2509176-10	2.3	33886	7.79×10 ⁻²	
炭黑（3#）收集袋滤 器废气布袋除尘器排 气筒出口 2025-09-09	颗粒物	S2509182-12	3.1	9966	3.09×10 ⁻²	H=60m D=0.8m
		S2509183-12	3.6	9966	3.59×10 ⁻²	
		S2509184-12	3.4	9949	3.38×10 ⁻²	

五、附图

(一) 现场检测信息图



检测报告声明

- 1、本公司保证检测的客观公正性、对委托单位的商业信息、技术文件等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
- 2、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 3、报告内容需完整、齐全，无本公司授权签字人的签字报告无效。
- 4、报告涂改无效。
- 5、由检测委托方自行采集送检的样品，仅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
- 6、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7、未经本公司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和公开传播等。
- 8、检测委托方如对本公司检测报告有异议，须于自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
- 9、标注*符号的检测项目不在 CMA 认证范围内，分包检测。

注册办公地址：山东省德州市德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湖滨北路 22 号一楼 101 室

检验检测地址：山东省德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晶华路 3268 号

邮政编码：253000

公司账号：80901120101421016313

电 话：0534-2266998